**天心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天心区总工会**

**报告填报人： 王碧漪**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及按《天心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天政办发[2012]57号）、《天心区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试行）》（天财发[2013]32号）精神，开展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具体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共长沙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长办〔2015〕19号)和《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心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长办〔2019〕1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是区委党群工作机关，为正科级机构。

第三条 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和上级总工会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上级总工会的要求，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工作任务，指导全区各单位工会工作。区总工会是全区各基层、战线工会组织的领导机关。

（二）依照《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强三性、去四化”，团结引领广大会员职工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多做贡献。

（三）指导各企、事业单位工会代表职工协调劳动关系。监督检查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协调处理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案件；为基层工会和职工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维护社会稳定。

（四）指导基层企事业单位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健全和完善职代会制度。制定加强职工民主管理的具体政策和意见，并监督实施。指导企业工会与行政建立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制度。

（五）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动员和组织职工开展群众性劳动竞赛和合理化建议、技术练兵、技术革新、技术协作活动，促进企业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指导全区工会群众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工作。

（六）负责全区各级工会组织（包括新经济组织）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的各项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指导各级工会开展建设"职工之家"活动；协调党组织考核推荐工会主要领导人选。做好工会干部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七）负责全区工会经费的财务管理、经费收缴、经费审查、审计工作及工会廉政建设。

（八）指导各单位工会组织广泛开展各种健康有益的职工文化体育活动。

（九）指导基层工会做好女职工工作，积极宣传、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妇女的方针政策，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十）依法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反映劳动者的诉求，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对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

（十一）调查研究安全生产工作中设计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参与设计职工切身利益的全区安全生产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拟订工作。

（十二）督促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民主监督、民主管理，督促企业依法加强保护工作措施，指导基层工会参与职工劳动安全的培训和教育工作。

（十三）组织开展群众性劳动安全活动，动员广大职工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监督和隐患排查，落实职工岗位安全责任，推进群防群治。

（十四）支持配合安全监管部门加大企业劳动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对参评全国、全省劳模及模范集体的个人或单位严格把关并向区安全监管部门征求意见。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上级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四条 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内设机构:

(一)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委员会

1、负责区总工会各项工作的协调、督查和综合服务工作；

2、负责区总工会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3、负责区总工会其他重点工作的协调落实。

(二)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

1、负责研究拟订工会经费审查的规章制度；

2、负责区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负责实施工会内部审计工作；

4、负责审计监督区总工会本级、下一级工会经费收支和资产管理情况；

5、负责指导全区工会经审工作。

(三)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1、负责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推进全区工会女职工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

2、负责建立健全女职工劳动保护工作机制，参与涉及侵害女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的调查处理；

3、负责组织开展全区女职工素质提升、建功立业竞赛和其他适合女职工自身特点的活动；

4、负责指导实施女职工特殊权益维护、困难帮扶和关爱服务工作。

(四)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办公室

1、负责区总工会文秘、档案、合同管理、督查、机要保密、综治、计划生育等工作；

2、负责区总工会的内外联系、协调、接待工作；

3、承担市总工会、区委区政府绩效考核相关工作。

(五)长沙市天心区职工服务维权帮扶中心

1、参与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劳动关系的监测预警、重大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处理；

2、指导工会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和配合开展普法教育工作；指导劳动争议调处和推进劳动争议仲裁工作；

3、负责调查了解困难职工状况；

4、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职工维权帮扶服务工作；

5、参与全区有关农民工的服务协调工作；

6、负责工会维稳和职工来信来访工作；

7、负责组织全区在职职工医疗互助活动；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

**部门年度预算收支余情况、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天心区总工会2019年度财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6.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预算外其他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8.91万元。财政实际支出32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56万元，项目支出143.04万元。本年结余11.68万元。

支出主要分两个方面:一方面为单位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机关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另一方面为单位的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

2019年单位的基本支出总额为184.56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56.3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63.8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76%；商品和服务支出14.6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93%；对个人和家庭的其他补助（离退休干部的物业补贴及相关福利）5.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1%；资本性支出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21%。主要数据如下: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执行作风建设相关规定，厉行节约，“三公”经费逐年下降，2019年的三公经费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实际发生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实际发生0万。2018年的三公经费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实际发生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实际发生0万。

1. 会议费及机构运行经费

2019年度会议费实际发生为0万元，年度未开展会议，201年度会议费实际发生3.7万元；机构运行经费2019年度发生15.03万元，2019年度发生9.94万元，核增5.09万元，比上年度核增51.2%，原因为新增一位副科级干部及一间办公室。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2019年单位的项目支出总额为143.04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43.66%。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122.34万元，占项目支出的85.5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7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4.47%，

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根据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结合单位实际，明确了人员分工及工作职责，建立健全机关管理制度，实行制度管人、管事、管权。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长沙市天心区总工会财务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控制制度》等规章制度，对资金、物资进行管理和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规范和使用财政资金，做到资金的使用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并实行专人管理、转账核算、专款专用原则，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取到良好的实施效果。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工作的领导、组织机构，项目建设工作由领导班子会议集体研究决定，由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实施。项目招投标按照招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投标，实行公开、公平竞争。财政资金管理遵循专用原则，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预算执行，并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价款结算程序支付工程款。对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移交使用，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同时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财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

四、资产管理情况

1、制度方面:以区固定资产管理文件为依托建立健全的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高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资产管理:由办公室进行账务管理及资产台账管理，联合各科室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进行实物管理及使用情况监督;

3、信息化建设方面:通过“湖南省行政事业资产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情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资产账簿体系。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我单位本着量入为出，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总体看来实现了当年财政收支平衡，对专项经费，我们做到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作他用。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的内部管理体制，在年底还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并顺利完成，制度理顺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评价

2019我单位严格控制预算支出，不断强化管理，严格执行了预决算公开。本年对社区、村的资金拨付均已及时进行支付或完成预算指标文件的下达，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本年我单位充分节约使用经费，基本支出较好的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人员经费严格按标准支出，经费尚有结余；三公经费使用控制较好。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要求支付，做到专款专用。

(二)行政效能评价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建立节约型机关，2019年我单位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行政效能显著。

1、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制度、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政府采购目录内的货物与服务全部按要求实施了政府采购，确保了支出管理流程、审批手续的完整。

2、强化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及预算管理。做好财政资金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督。专项资金独立核算，专款专用。

3、加强对固定资产管理的监管力度，对单位的固定资及时纳入固定资产台帐，各科室的固定资产由专人进行管理。对固定资产的采购，盘盈、盘亏、出租、出借等情况，严格按国资办固事资产管理相关文件执行。

4、进一步强化财务公开，一是进一步落实务公开制度，大额资金每月公开。二是财务报表按季公开、大额资金使用每月公开。

(三)项目产出及社会效益评价

2019年，全区工会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全省工会开展的“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落实年”、“劳模工匠精神宣传年”、“维权帮扶解困年”、“基层组织建设年”、“工会资产管理年”“五个年”的工作部署和专项行动，深入贯彻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主动将工会工作融入到市、区党委政府“产业项目建设年”、“营商环境优化年”的目标定位，团结动员全区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在全面建设“融城核心、璀璨天心”新征程中建功立业。现将2019年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如下：

一、省、市总工会“五个年”工作扎实推进

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落实年：年初，区总工会制订了《2019年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学习宣传方案》；2月28日，区总工会邀请省总工会干部培训学校戴春教授在大托远征机动车驾驶培训学校组织180余名工会干部和企业职工进行了学习贯彻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辅导讲座；4月份，组织了以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为主要内容的职工知识抢答赛。广泛的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大大地提升了全区职工群众关于“工会十七大”精神的知晓率。12月13日，邀请省总工会禹谦和部长结合工会工作对十九届四中全会进行了专题辅导。

劳模工匠精神宣传年：结合“五一工人阶级宣传月”系列活动，组织全区劳动模范开展了“劳模工匠精神天心行”活动，现场观摩了区内重大民生、产业项目建设情况，并前往灰汤劳模疗养基地、韶山进行了疗休养及红色传承教育活动，组织62名劳模进行了健康普查，并为92名劳模送上慰问金55200元。推荐汤青红、罗曼琳等6名同志为长沙市第21次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春节前夕，对全区92名劳模进行了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5.6万元。

维权帮扶解困年：在全区工会系统广泛开展“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活动，发放各类慰问金、慰问物资33万余元。常态化开展职工心理疏导咨询，把专题咨询、疏导班办到街道、社区（村）、企业，分类、分对象由专业心理辅导师点对点交流。积极推进“母婴关爱室”民生工程，创建了3家市级、7家区级母婴关爱室。

基层组织建设年：在超额完成市总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的同时，我区还在城市新“八大群体组建工会”中大胆探索实践，5月份组建了长沙市医疗康复行业护工工会联合会，7月份组建了长沙市天心区快递行业工会联合会，两个群体的工会会员达700多人，省、市总工会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全区100人以上的企业建会率达到了95%，组建了6个商圈楼宇工会，青园街道标志商务楼宇工会联合会成功迎接了全省工会工作半年度现场经验交流会代表的观摩。年内6家职工之（小）家被授牌。结合区情，2019年继续推进“工会项目化”工作 、活力工会建设和农民工创业就业帮扶工作。今年7月，裕南街街道工会联合会、标志楼宇工会联合会分别接受了全市工会工作“五个年”现场观摩，赢得了全市工会工作的肯定。

工会资产管理年：全区工会经费收缴已全面完成任务，在全区大力推进工会会费和包支付工作。进一步规范了财务、党组、支部、办公室相关制度，加大了财经纪律管理力度，与区审计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对全区工会经费加强审计监督的实施办法（试行）》。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区总工会本级及全区17家基层工会进行了2018年度工费经费审计。

二、党建带工建工作不断加强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全区工会系统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生命得到了一次大洗礼、大检阅。2—6月份接受了区委巡察组的专项巡察，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9—12月份主题教育工作深度推进，全年共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4次。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并研究区总工会工作2次，区委书记、区长对区总工会工作专门批示肯定。

三、工会业务工作和日常工作探索创新有序发展

民主协商：积极通过加强企业民主管理、工资集体协商、安全生产防护、法律援助、劳动执法检查等手段，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指导和监督全区1300余家企业签订工资集体协商，树立了2家市级、14家区级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推进典型。

宣传教育：积极开展五一系列活动，评比表彰了天心区工会系统2017-2019年度“四个十佳”，组织了工会系统职工智力运动会。积极引导全区各基层工会以“职工书屋”为平台，倡导全民阅读，目前全区已建成全国职工书屋示范点2家、省级职工书屋示范点1家、市级职工书屋示范点19家，市级优秀读书项目2个。引导全区工会干部主动适应习近平新时代工会工作新形势， 12月13日，组织了工会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区属各街道、园区、战线、机关工会主席及社会化工会工作者近200人通过培训提升了服务大局、服务发展、服务职工群众的能力，进一步推动了“党建带工建”工作。

职工素质提升：突出区域、行业特色，科学规划了区级重点工程、现代服务业等企业职工劳动竞赛、“安康杯”竞赛、女职工“芙蓉杯”竞赛。继续鼓励劳模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开展劳模、工匠“进企业、进院校、进社区”活动，充分发挥劳模、工匠的示范引领作用。结合我区实际，组织实施了天心区焊工、维修电工、冷作钣金工技能竞赛。号召全区基层工会广泛开展餐饮、创意设计、计算机编程、机械制造、汽车驾驶修理、建筑园林、征拆谈判能手等劳动技能竞赛暨长沙市“十行状元、百优工匠”选拔赛。

“惠职工”行动：修订完善了《天心区工会系统农民工创业就业帮扶行动实施办法》，全区12家企业纳入了“农民工创业就业帮扶”对象。按照市总工会、市税务局下发的《关于补助全市免征企业增值税的小微企业工会经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会同区税务局积极推进小微企业工会经费“惠职工”工作，按通知精神对小微企业予以退费。全面开展职工医疗（住院）互助计划以来，2019年全区2万余会员职工参与，区工会经费补助一线企业职工和困难职工40多万元互助费。开办了汽车驾驶培训班，为41名“二优一困”职工补助1500元培训费。结合元旦、春节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文化惠职工·帮扶再提质”系列活动，为职工送文化、送演出、送电影、送健康、送春联，拓展了职工帮扶工作内涵。

工会队伍管理：通过制度规范，打造了一支能担当、肯作为、作风好的工会干部队伍，从区总工会班子成员、机关人员作风抓起，完善推进街道（园区）、战线工会干部、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目标考核激励机制，制订并施行了《天心区社会化工会工作者考核管理细则》，推行了“周登记、月讲评、季考核、年评定”的工作评价体系。

四、在服务党政大局中定好位、找准度

一是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年”工作开展面向全区企、事业单位的“天心名优工匠”评选工作贯穿全年，被确定为区委、区政府的专项考核项目，联合区政府办、财政局、商务和旅游局、人社局联合制定并下发了《“天心名优工匠”推荐评选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寻找发现”、职工技能竞赛等形式，评选表彰了涵盖焊接、绿化、DJ、餐饮、驾驶、非遗等领域的18名“天心名优工匠”。该项工作被《长沙晚报》专版推介。

二是围绕“产业项目发展年”定位，积极参与全区城市有机改造、重大产业项目和重点工程建设，各街道、园区、社区的工会主席、工会工作者都参与具体项目，区总工会每个季度都督导跟进，其做法《湖南工人报》在今年五·一前夕进行专题推介。

三是积极参与全区社会治理工作，在全区工会系统开展了垃圾分类竞赛，结合“6.26”禁毒宣传日活动举行了“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禁毒宣传进企业、近职工”禁毒宣传活动，多次活动现场进行了《长沙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以及“学法知法，携手共筑”法律知识宣传。党员干部进社区、联企业工作，对街道、园区、企业工会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进行月调度、季讲评、年考核，年终给予4万、3万、1万元不等的考核奖。

四是主动参与区委、区政府的农村扶贫点工作，积极开展“结对帮扶解困难、携手共建奔小康”工作，班子成员每个季度都慰问联点困难职工群众并调查研究脱困办法。通过深入开展农民工和“八大群体"集中入会行动，以产业工人聚集的行业为重点领域，不断壮大产业工人队伍，通过职工职业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提升产业工人的技能和综合素质，将产业工人培养成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队伍。

今年来，在天心区委和上级总工会领导下，天心区各级工会组织热忱为会员职工服务，取得一定成绩，但困难与问题也还不少：一是受“退绿行动”影响制造企业搬迁，一些优势工会资源减少，新的业态还未成长，出现“青黄不接”；二是基层工会组织工作开展不平衡，形式应付的多、规范精细的少，没有形成强大阵容。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由于在平时工作中未加强对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视，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未形成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的习惯。

2、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制定合理的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经费支出预算，确保全年经费支出均衡。

2、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形成系统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工作要求加快专项资金下达及使用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3、简化业务流程，优化服务质量，完善单位的业务办理流程，建立一站式的服务形式，确保单位工作的有序推进。

5、建立业务学习的长效机制，在工作中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前，要建立长效的学习制度，财务工作人员提前自身的业务能力，增加与财政的业务交流。